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Tianbao Energy Co., Ltd.\***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1)

###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自2016年起，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項目的申報會計師及上市後的年度核數師。考慮到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任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認為，適時輪換核數師屬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據此，董事會宣佈：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本公司擬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任期屆滿，屆時將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且不會獲續聘。
- 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推薦，於2023年5月16日，董事會已決議建議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退任後，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有關建議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

本公司已收到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確認函件，其確認概無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債權人及證券持有人垂註。董事會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亦確認，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或未決事宜，且並無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債權人及證券持有人垂註。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過往向本公司所提供的專業及優質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善忠

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2023年5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善忠先生、王賡先生、毛永明先生及姚慎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小潼先生及董光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由世俊先生及楊瑩女士。

\* 僅供識別